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受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2018年3月13日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8年3月30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上海芯刻微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芯刻微”）开展193nm（ArF）干法光刻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经公司与合作方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公司拟以0元受让合作方上海逸纳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逸纳”）持有的上海芯刻微公司20%股权，并解除双方签订的《193光刻胶项目开发协议》及基于“开发协议”达成的一切合作。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逸纳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MA1J2T0X69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邓海

注册资本：300.000000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2018年04月03日至：2068年04月02日

核准日期：2018年04月03日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鼎源路618弄1号29幢614室

经营范围： 从事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MA1J2WWQ0Y

企业名称： 上海芯刻微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法定代表人： 王溯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 2018年05月21日至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00号11号楼东侧

经营范围： 从事半导体微电子材料、光刻材料的技术研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8,167,115.22
负债总额	166,982.63
净资产	48,000,132.59
营业收入	0.00
营业利润	-1,999,867.41
利润总额	-1,999,867.41
净利润	-1,999,867.41

四、股权转让的主要内容

(一) 解除协议签署方：

甲方：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邓海

丙方：上海逸纳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丁方：上海芯刻微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解除协议主要内容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解除双方签订的《193 光刻胶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及基于“开发协议”达成的一切合作。

2、乙方应当安排丙方按照甲方的指示，将所持有的丁方的股权，以 0 元转让的方式，转让给甲方，或者甲方指定的个人或法人。

3、丙方、丁方同意配合甲乙双方履行本协议。

4、未尽事宜或产生争议，双方基于本解除协议的精神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双方都有权向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邓海博士解除合作后，根据协议内容将以 0 元收回该部分未实际出资的股权份额。同时，公司积极探求引进了国内外高端技术和管理人才，保持与国内外关键原材料与单体生产商合作，并加大对光刻胶及其配套材料（包含 ArF、KrF、I 线等）的资金投入，继续进行光刻胶产品的开发，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打下基础，为中国半导体产业的长远发展做出贡献。

六、备查文件

1. 《解除协议》。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0 日